

一旦使用或允許他人使用您的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下稱「卡片」), 即代表您同意受本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存款合約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Deposit Agreement, 下稱「合約」) 內之合約條款約束。本合約揭露您的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的合約條款, 除非本合約中納入該等權利或福利, 您並未被授予任何和 Bank of America 其他存款帳戶顧客或簽證金融卡持卡人相同的權利或福利。請詳閱本合約 (包括下方的銀行收費表, 下稱「收費表」), 並留存供未來參考之用。

在本合約中:「帳戶」亦即您的卡片取款之存款帳戶;「卡片」或「簽證金融卡」即為我們代表紐約州臨時救濟及殘障補助辦事處 (OTDA, 下稱「辦事處」) 發行之簽證金融卡, 讓您得以自紐約州 OTDA 領取子女扶養費用;「您」及「您的」意指我們發行卡片之接受人或其法定代理人;而「我們」及「我們的」代表 Bank of America, N.A.。

1. 一般資訊。

一般帳戶資訊。您的帳戶獲辦事處資助, 享有交易及費用減免, 本合約中有詳盡說明。無論何時, 餘額均不會有利息。您的帳戶由聯邦存款保險公司 (Federal Deposit Insurance Corporation) 承保。如果您擁有本行其他的存款帳戶, 則承保範圍可能有限。

僅限個人帳戶。 每個帳戶由接受辦事處所提供費用的接受人單獨擁有。不允許聯名共有帳戶。您的每個帳戶只能有一張卡片。

帳戶不可轉讓。 您的帳戶不得轉讓予其他人。我們保有不承認或接受您帳戶之試圖質押、轉讓或嘗試擔保權益行為。

營業日。 根據本合約, 我們的營業日為週一至週五, 不包括銀行假日。

2. 存款到您的帳戶以及資金可用狀況。

增加至您帳戶的資金。 唯有辦事處能存款至您的帳戶。我們僅會在下列狀況增加資金至您的帳戶: (a) 依照辦事處指示; 或 (b) 彌補我們或您的帳戶接受者所犯之錯誤。請洽詢辦事處, 以取得增加至您帳戶的金額與安排的日期。一旦資金正確存入, 除非非法增加或用以存款網路之規定另有授權, 辦事處無權干涉您帳戶中的資金。

何時可提取資金。 從我們收到辦事處指示為您的帳戶注資時, 資金即可使用。一旦資金到位, 您可以進行以下交易。如果有緊急狀況 (如電腦或通訊設備故障), 我們收到的資金可能會延宕較長時間。如果我們因緊急狀況而拖延您能夠進行交易的時間, 我們會通知您, 且會告知資金何時可用。

超額支付和取消。 如果不屬於您的資金因錯誤或其他原因而撥入您的帳戶, 我們會從您的帳戶中扣除該款項。如果沒有足夠的資金, 我們可能會透支您的帳戶。我們不須預先向您提出通知或要求。

「凍結」您的帳戶。 如果我們懷疑您的帳戶可能涉及不正常、未授權或非法活動, 我們可以「凍結」(或圍存暫留款) 餘額, 並待該可疑活動調查。如果我們凍結您的帳戶, 我們會給予您法律要求之通知。

3. 使用您的卡片以及交易類型。

購物。 您的卡片正面印有 Mastercard® 標誌。您的卡片可在銷售點終端機 (下稱「POS」) 接受 Mastercard 簽證金融卡的

商家購物。Mastercard 交易可透過出示您的卡片並簽單來進行。您也可使用您的卡片於要求個人識別碼 (下稱「PIN 碼」) 之 POS 購物。部分商家會接受超出您購買之貨品或服務金額的交易, 並用現金退差額給您。

在 Cirrus® 或 Mastercard 自動櫃員機使用。 您的卡片可以用在 Cirrus 或 Mastercard 自動櫃員機 (下稱「ATM」) 上的交易, 來領取現金或查詢餘額 (需要 PIN 碼)。請參閱 ATM 交易可能適用費用之收費表。

海外交易／費用。 如果您用您的卡片以外幣購買貨品或服務、透過國外商家以美金購物, 或是在 ATM 或金融機構辦事處以外幣取得貨幣 (即「國外交易」), 我們會收取國際交易費用。請注意, 國外交易包括於美國境內購買國外商家的美國網路交易。如果外國交易以美元進行, 國際交易費用將如收費表所示, 按美元金額的百分比收取。如果外國交易以外幣進行, Mastercard 會將交易換算為美金金額, 國際交易費用會如收費表所示, 按轉換美元之百分比收取。所有國際交易費用均會在您的每月帳戶對帳單或帳戶記錄中顯示。Mastercard 所用的貨幣轉換率為: (1) Mastercard 所選的批發市場匯率; 或 (2) 政府指定匯率。Mastercard 處理日所用之匯率, 可能依您交易的日期而異。

領取現金。 接受 Mastercard 卡的金融機構辦事處 (包括 Bank of America 金融中心) 會接受您用卡片領取現金。

線上資金轉帳。 您的卡片可利用線上方式, 將資金轉帳至您於美國境內擁有的支票或儲蓄帳戶, 但受到一定限制。此類轉帳僅能於透過網路線上申請, 網址為 www.bankofamerica.com/nycsdebitcard 一旦資金轉移到您的支票或儲蓄帳戶, 如果您提供的支票或儲蓄帳戶之路由號碼或帳號不正確, 您也無法退回該筆款項。

帳戶警示服務。 您可以線上申請簡訊或電郵警示 (即「帳戶警示服務」), 直接傳送至您提供的行動裝置或電郵地址。使用者需提供有效且使用中的網路電郵地址, 或是有效的行動裝置電話號碼, 才可接收簡訊或電郵警示。您可在 www.bankofamerica.com/nycsdebitcard 線上設定警示訊息選項。申請帳戶警示服務後, 將傳送一則警示到您的行動裝置 (雙重許可), 您必須回覆正確的代碼, 方可開始接收簡訊警示。若您未回覆警報中提供的代碼, 將不會授權帳戶警示服務。每則訊息均會引用發送警示之卡片末四碼。若要變更您的警示訊息選項或停止該服務, 請前往 www.bankofamerica.com/nycsdebitcard。

註冊帳戶警示服務, 表示您同意我們透過您的無線服務供應商發送簡訊警示。我們的帳戶警示服務不收費, 但您須支付所有透過您的網路、無線網路或行動服務供應商使用的電郵或簡訊而產生的費用。

依照時間點和傳送機制不同, 您的餘額可能不會反映您最新的交易。於日常處理時間結束後, 我們對於可能影響您餘額的交易不承擔任何責任。

您瞭解並同意, 透過電郵或簡訊警示提供給您的資訊乃「依照原樣」提供, 並不給予任何 (明示或暗示的) 保證, 而我們不負責任何電郵或簡訊警示內容之即時性、刪除、傳輸錯誤、異常, 也不為無法儲存任何使用者通訊或個人化資訊負責。我們也不為任何特殊、偶然、間接或必然的損害負責, 也不為任何使用、資訊

或利益損失導致的損害負責, 無論是否被告知本資訊之利用或提供而起或相關的損害可能性或任何須負責之推論。

如果我們認為您的行動裝置或電郵地址不支援警示傳送, 或您將行動裝置或電子郵件地址的移除, 帳戶警示服務將會中止。此外, 我們保留於通知或不通知情況下, 隨時及偶爾修改或 (暫時或永久) 終止帳戶警示服務 (或其任何部分) 的權利。

退款及商家糾紛。 對於利用卡片購買之商品或服務, 您將不會在退貨時收到現金退款。商家若退款給您, 將以退款證明給付, 並顯示於您下個月的帳戶對帳單或帳戶記錄上。您必須直接與商家處理關於貨品或服務的爭議。若商家對您使用卡片購買之貨品或服務有不實陳述, 商家基於任何理由拒絕您的卡片, 或是無法遵守卡片適用之網路管理規定, 我們概不負責。

合法交易。 您同意將僅於合法交易上使用您的卡片。舉例來說, 線上博弈交易在您所在的代表可能違法。線上商家顯示 Mastercard 或其他標誌, 不代表該交易在您進行交易之處合法。您同意, 只要我們認為交易可能違法或違反適用網路規定, 我們可能會拒絕交易。您也同意, 如果我們不拒絕交易, 我們可能會向您酌的帳戶收費, 且若您參與違法交易, 我們概不負責。

ATM 安全性。 請參閱於 ATM 上使用您卡片的安全小技巧, 可見於同您的卡片寄發之傳單。

4. 交易限制。

ATM 或現金交易的最低及最高金額。 受您帳戶當時的可用餘額而定, 您無法在 24 小時的週期內, 使用您的卡片於 ATM 領取逾 \$1,000 美元之現金。出於安全考量, 您可使用卡片進行之交易的金額、次數或類型可能會有所限制; 我們若發現任何可疑活動, 我們可能會限制您卡片的使用。

大多 ATM 會要求現金提款必須以金額倍數提領 (例如 \$10 或 \$20 美元)。此外, 部分 ATM 業者可能有單機單筆交易的最高金額限制。許多商家會限制相關購物交易內能取得之現金數額。

僅限可用餘額之交易。 如果您想進行金額比您帳戶內目前餘額還高的交易, 您必須在完成交易前先告知商家。商家會要求您以現金或其他方式給付超出的金額。

5. 您的授權卡片帳戶使用及負餘額責任。

使用您的卡片和 PIN 碼。您的卡片和 PIN 碼的作用, 是為您提供使用及保障, 您應該:

- 不揭露或記錄您卡片上的 PIN 碼, 亦或讓他人使用;
- 僅遵照指示使用您的卡片、您的 PIN 碼以及任何一台 ATM;
- 只要您的卡片遺失或遭竊, 立即通知我們; 以及
- 為您的卡片及 PIN 碼之授權或允許使用負責。

卡片之授權使用。 如果您授權別人使用您的卡或 PIN 碼, 您將為該人士以您的卡片或 PIN 碼做出的交易負責。只有在您告知我們, 該人士不再有權使用您的卡片時, 交易才會視為未授權。

負餘額。 您卡片之可用金額會因交易及適用費用而減少。會在您的帳戶內產生負餘額的交易均不被允許。然而, 如果負餘額的確在您的帳戶內產生, 您同意 (a) 我們可能會從之後新增到您帳戶的金額內扣除負餘額, 或 (b) 應我們要求給付負餘額款項。

6. 銀行費用。

銀行收費表。 與您的卡片相關之銀行費用列於收費表上。這些費用由我們徵收, 我們有權保留。另外, 當您在特定 ATM 或 POS 終端機提款時, 業主可能會收取使用該設備的「手續費」或「附加費」。如果業主收取該種費用, 必須在您完成交易前獲知費用金額, 且您可以在費用計入前取消交易。

費用將由您支付。 您同意支付所有列於收費表上的費用。一旦產生費用, 便會從您帳戶的餘額內扣除。辦事處不會由您的卡片或帳戶收取任何費用。

7. 交易記錄。

交易記錄。 您在 ATM 或 POS 終端機進行交易時通常會拿到收據; 但部分 ATM 或 POS 終端機在交易數額為 \$15 美元或更低時, 將不會提供收據。

預先授權信用。 您可以撥打 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或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 聯絡我們, 藉此得知是否已處理直接存款。

對帳單與通知之遞送。 我們會將有關本合約的任何通知遞送至您最後登記在我們記錄上的地址。如果您申請以郵件收取您每月的帳戶對帳單, 我們會遞送至您最後登記在我們記錄上的地址。 **您同意在變更地址時, 透過下列地址以書面方式告知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 如果您收到您的每月對帳單郵件, 您可以申請以電子方式瀏覽, 而非以郵件方式接收。若您希望如此, 您可以透過 www.bankofamerica.com/nycsdebitcard 線上提出申請, 抑或透過下列地址的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或電話號碼聯絡我們。

不透過郵件接收每月帳戶對帳單的持卡人

存取您的帳戶資訊。 您可取得您帳戶內所餘金額的資訊, 只要撥打 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或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此資訊與 60 日帳戶交易記錄也可見於 www.bankofamerica.com/nycsdebitcard

您也有權取得 60 日書面帳戶交易記錄, 只要撥打 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或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 亦或來函以下地址: Bank of America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Cardholder Services, P.O. Box 8488, Gray, Tennessee 37615-8488。

立即檢閱帳戶資訊。 您同意立即檢閱您的帳戶資訊, 一旦發現任何帳戶資訊顯示您未進行或授權之交易, 您會透過下列地址或電話號碼通知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下方第 9 節將針對爭議交易、費用或錯誤提供更多具體資訊。

透過郵件接收每月帳戶對帳單的持卡人

每月卡片帳戶對帳單。 只要您的帳戶開啟, 我們每個月皆會提供每月帳戶對帳單。該對帳單包含您所做的交易、您的存款、費用以及帳戶調整等資訊。

立即檢閱對帳單。 您同意立即檢閱您的每月帳戶對帳單, 一旦發現任何對帳單顯示您未進行或授權之交易, 您會透過下列地址或電話號碼通知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下方第 9 節將針對您每月帳戶對帳單上所示的爭議交易、費用或錯

誤提供更多具體資訊。

8. 第三方針對您的帳戶提出之索賠。

第三方針對您的帳戶提出之索賠或爭議。 如果第三方對您帳戶內的資金提出索賠, 亦或我們有理由認為您帳戶於所有權或提取資金之授權等事項上有爭議, 我們可能依自由裁量權, 並根據適用之州法律或聯邦法律來: (a) 繼續依照目前的註冊表或其他帳戶文件、(b) 收到我們認為足夠令行動合理之證據後讓該索賠有效、(c) 凍結所有資金, 直到爭議平息, 抑或 (d) 將資金投入適當法庭處理。

留置權和附件。 我們收到任何留置權通知、附件、傳票或其他與您或您的帳戶相關的訴訟後, 我們即有權在不通知您的狀況下 (除非有法律另外要求), 依該通知或流程終止您帳戶餘額的轉移, 並根據適用州法律或聯邦法律, 付該筆金額予法庭或債權人, 且不須對該終止、給付, 抑或拒絕您的轉帳而負責。

9. 電子資金轉移權利。

a. Bank of America 對於未授權交易的「零風險」政策。

聯邦法律 (如下方 (b) 款「規範 E 責任揭露」) 可能限制您對您帳戶上的未授權交易之責任, 但您在部分狀況下可能仍有責任。根據 Bank of America 的「零風險」政策, 若您在卡片遺失或遭竊後的合理時間內告知我們, 您可能不須為您的卡片、卡號或 PIN 碼或其未授權使用造成之未授權交易金額負責, 乃根據下列合約條款:

排除之交易。 我們的「零風險」政策並不適用於任何未涉及您的卡片或卡號使用之未授權電子資金轉移。

「未授權」之定義。 若交易為非您本人 (即持卡人) 的其他人所做, 未經您實際或明顯授權, 且您也未因該交易受惠, 則會被視為「未授權」交易。交易不會被視為「未授權」, 只要 1) 您提供您的卡片、卡號或其他識別資訊給其他人, 並明確或暗示給予該人士進行一或多次交易的權力, 而該人士之後越權, 或 2) 我們出於任何理由, 認為該實情或狀況不足以支持未授權使用之索賠。

「合理時間」之定義。 合理時間會由我們的自由裁量權決定, 乃根據狀況, 但將不會比電子資金轉移法或規範 E 所述時間短 (請參照下方 (b) 款之「規範 E 責任揭露」)

其他考量。 我們可能會拒絕您本政策之福利 1) 若我們要求您提供書面對帳單、口供書或其他佐證該索賠之資訊, 而您未於要求時間或合理時間 (若日期未定) 內提供, 或 2) 有其他我們認為可合理拒絕您的異常狀況。

我們責任之限制。 依據本政策, 我們的最高責任僅限於賠償您本政策涵蓋範圍內, 任何未授權卡片交易所造成的損失面額。對於任何特殊、間接或後續損害的索賠, 我們概不負責。

您於規範 E (Regulation E) 所有的權利。 如果您的索賠未達上述政策所言之賠償狀況, 您仍保有任何在規範 E 下享有之消費者權利 (如下方 (b) 款所示), 而我們也會根據那些權利自動重新檢驗索賠。

b. 規範 E 責任揭露。您於卡片遺失、遭竊或未授權交易情況下之責任。立即聯絡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

一旦您認為您的卡片遺失或遭竊, 亦或您認為某人可能未經您允許使用配給您卡片的 PIN 碼, 請立刻聯絡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直接致電, 是降低您可能損失的最好辦法。您可能損失您帳戶內的所有金錢。如果您在得知卡片遺失或遭竊後兩個工作日內告知我們, 如果有人使用您的卡片或 PIN 碼, 您的未授權交易或相關未授權轉帳之損失金額也不會超過 \$50 美元。

如果您在得知您的卡片或 PIN 碼遺失或遭竊後, 未於兩個工作日內告知我們, 而我們能證明若您有先告知我們, 我們即能阻止您的卡片或 PIN 碼之未經授權使用, 您可能會損失約 \$500 美元。此外, 如果您的每月帳戶對帳單或您的帳戶記錄顯示您並未進行的轉帳 (包括由您的卡片、卡號、代碼或其他方式), 請立即告訴我們。

如果您收到每月對帳單, 而您未在對帳單寄給您後 60 日內告知我們, 只要我們能證明只要您及時聯絡我們, 我們即能阻止該人士奪取您的錢, 您便可能無法在 60 日後拿回任何款項。

如果您不會收到每月帳戶對帳單, 但可在您的電子記錄記錄上發現錯誤, 而您未在稍早透過電子方式瀏覽您的帳戶後, 亦或我們在錯誤出現時寄出第一封書面記錄記錄給您之後 60 日內告知我們, 且我們能證明, 只要您及時聯絡我們, 我們即能阻止該人士奪取您的錢, 那麼您在適用之 60 日後也無法取回任何款項。

如果有合理原因 (諸如長途旅行或住院) 讓您無法告知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 我們會延展時間。

備註: 這些責任規定均依據規範 E 訂定。我們針對個人帳戶涉入使用個人卡片之未授權交易的「零風險」政策 (如上列 (a) 款所述), 在您立刻回報這類交易的情況下, 或許能夠給予您更多的保障。您應注意, 只要您給予他人您的卡片或 PIN 碼, 則代表您授權該人士使用您的卡片, 而您必須為所有該人士以您的卡片或 PIN 碼進行的交易負責。這些交易為授權交易。只有在您告知我們, 該人士不再有權使用您的卡片時, 交易才會視為未授權。

請記住, 不要在您的卡片上寫上 PIN 碼, 或是隨身攜帶您的 PIN 碼。這會減少遺失或遭竊時, 某人未經您允許即使用您卡片的可能性。

未授權交易、卡片或 PIN 碼遺失或遭竊, 或您認為某人可能使用您的卡片或 PIN 碼時的通知用電話號碼及地址。 如果您認為您的卡片或 PIN 碼遺失或遭竊, 亦或某人可能未經允許使用您的卡片或 PIN 碼時, 請您:

致電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

1.844.323.7637

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

或來函:

Bank of America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Cardholder Services

P.O. Box 8488

Gray, Tennessee 37615-8488

您任何時候均可洽詢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

c. 我們的責任。

我們無法完成交易。 根據本合約, 如果我們未及時完成您帳戶的轉出或轉入交易, 亦或金額錯誤, 我們會負責賠償您的損失或損害。然而, 有一些例外。我們不負責的內容如:

(a) 如果您在帳戶內並未有足夠金額完成交易, 且並非因我們的錯誤而起;

(b) 如果您進行交易的 ATM 沒有足夠現金;

(c) 如果 ATM 或 POS 終端機未正常運作, 且您在開始交易時便知悉故障事實;

(d) 如果狀況超乎控制範圍 (諸如停電、設備故障、火災或水災等), 無論我們提供的合理預防措施為何, 皆阻止了交易; 抑或

(e) 如果您的卡片或 PIN 碼已回報或可能遺失或遭竊, 且我們已採取行動來阻止 您卡片或 PIN 碼進行的交易。

d. 錯誤處理。

若您的交易有錯誤或疑問:

不透過郵件接收每月帳戶對帳單的持卡人

致電紐約子女扶養簽證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 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或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

或來函:

Bank of America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Cardholder Services

P.O. Box 8488

Gray, Tennessee 37615-8488

只要您認為您的帳戶發生錯誤, 請盡快致電或來信。若可在您的電子記錄記錄內發現錯誤, 我們必須允許您於稍早透過電子方式瀏覽您的帳戶之後, 亦或我們在錯誤出現時寄出第一封書面記錄記錄給您的日期後 60 日內回報錯誤。您可在任何時候致電我們, 申請您的書面交易記錄, 電話為: 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或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 亦或來函 Bank of America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Cardholder Services, P.O. Box 8488, Gray, Tennessee 37615-8488。您必須告訴我們:

(a) 您的姓名以及卡片帳號。

(b) 為何您認為有錯誤, 以及牽涉金額。

(c) 錯誤發生的約略時間。

如果您口頭告知我們, 我們可能要求您於 10 個工作日內寄發書面申訴函或疑問給我們。我們會在您告知我們後, 決定錯誤是否是在 10 個工作日內發生, 並會立刻改正錯誤。然而, 如果我們需要更多時間, 我們可能會花最多 45 日來調查您的申訴或疑問。如果我們決定如此行動, 我們會在 10 個工作日內撥您認為錯誤的退款至您的帳戶, 如此一來, 在我們完成調查的期間, 您便有該筆資金可用。如果我們要求您填寫書面申訴或疑問, 但我們未於 10 日內收到, 我們可能不會撥退款至您的帳戶。

針對涉及新帳戶、POS 或國外發起交易之錯誤，我們最多可能會花最多 90 天調查您的申訴或疑問。針對新帳戶，我們最多可能要花 20 個工作日，才能撥您認為錯誤的退款至您的帳戶。我們完成調查後，會在三個工作日內告訴您結果。如果我們認為沒有錯誤，即會寄送書面說明給您。您可要求我們在調查中所用文件的副本。如果您需要更多關於我們錯誤處理程序的資訊，請致電 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或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亦或來函 Bank of America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Cardholder Services, P.O. Box 8488, Gray, Tennessee 37615-8488。

透過郵件接收每月帳戶對帳單的持卡人

致電紐約子女扶養簽帳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或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

或來函：

Bank of America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Cardholder Services

P.O. Box 8488

Gray, Tennessee 37615-8488

如果您認為您的每月帳戶對帳單或收據有錯，亦或您需要更多列於對帳單或收據上之交易的資訊，請盡快來電或來函。在我們寄出第一封問題或錯誤發生的對帳單後，您必須在 60 天內回覆我們。

(a) 告知我們您的姓名以及卡片帳號。

(b) 詳述錯誤狀況或您不能確定的交易，並盡可能解釋清楚您認為它是錯誤的理由，或您需要更多資訊的原因。

(c) 告知我們您懷疑有誤的金額。

如果您口頭告知我們，我們可能要求您於 10 個工作日內寄發書面申訴函或疑問給我們。

我們會在您告知我們後，決定錯誤是否是在 10 個工作日內發生，並會立刻改正錯誤。然而，如果我們需要更多時間，我們可能會花最多 45 日來調查您的申訴或疑問。如果我們決定如此行動，我們會在 10 個工作日內撥您認為錯誤的退款至您的帳戶，如此一來，在我們完成調查的期間，您便有該筆資金可用。如果我們要求您填寫書面申訴或疑問，但我們未於 10 日內收到，我們可能不會撥退款至您的帳戶。

針對涉及新帳戶、POS 或國外發起交易之錯誤，我們最多可能會花最多 90 天調查您的申訴或疑問。針對新帳戶，我們最多可能要花 20 個工作日，才能撥您認為錯誤的退款至您的帳戶。我們完成調查後，會在三個工作日內告訴您結果。如果我們認為沒有錯誤，即會寄送書面說明給您。您可要求我們在調查中所用文件的副本。

10. 預先授權交易。

停止預先授權交易之付款及程序的權利。 如果您已事先告訴我們要由您的帳戶進行定期付款，您可停止任何此類付款。方式下：

來電 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 或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或來函：Bank of America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Cardholder Services, P.O. Box 8488, Gray, Tennessee 37615-8488；必須在付款預定完成日前三個或更多工作日前告知我們，讓我們有時間接受您的申請。如果您來電，我們可能也會要求您也以書面方式提出申請，並於您來電後 14 天內交予我們。

金額異動通知。 如果這些定期付款會有金額異動，您要付款的對象會在每次付款前 10 日告知您何時付款，以及金額為何。

我們無法阻止預先授權轉帳時的責任。 如果您在轉帳設定日期前三個工作日或更久之前提要求我們停止付款，而我們無法做到，那麼我們會對您的損失或損害負責。

11. 隱私權

作為建立您帳戶的一部分，您會收到您的卡片以及一份預付卡片隱私權通知，內容大略講述我們處理及揭露您卡片資訊之政策。您可以在 www.bankofamerica.com/prepaidprivacy 上瀏覽我們的預付卡片隱私權政策。關於我們依您的卡片蒐集之任何資訊，僅會根據任何適用金融隱私權法律或其他法律或規範，隨時共用與您帳戶相關之資訊，只要 (a) 須有資訊才能完成交易；(b) 遵守任何傳喚、傳訊、法庭或行政命令，亦或其他我們認為須遵守之法律流程；(c) 與收取債款或回報由我們致使之損失相關；(d) 遵守我們與專業、監管或紀律機構間的協議；(e) 與業務潛在銷售相關；以及 (f) 服務據此合約提供服務而協助我們滿足您需求的供應商。

12. 電話錄音及監控。

我們可能會針對您與我們雙方的電話通訊進行錄音與監控。除非法律另行要求，我們無須在每次通話前提醒您我們會進行錄音或監控。

13. 修正或終止。

修正。 我們可能隨時變更本合約的合約條款，包括任何費用的金額。我們可能會新增新的合約條款，也可能刪除或修正現存的合約條款。對於不利變更，我們通常會發送預先通知給您。然而，若變更對您並無不利，我們可能會未預先通知便做出變動。如果您不同意變更，您可以關閉您的帳戶。然而，如果您繼續使用您的帳戶並繼續開放，則代表您接受並同意該變更。

我們關閉或暫停您的帳戶。 我們可能會在任何時候關閉或暫停您的帳戶。您的卡片仍然是我們的財產。我們可能會在任何時候取消您使用卡片的權利。一旦您的帳戶關閉，則您同意不繼續使用您的卡片。如果我們關閉您的帳戶，我們可能因自身決定，為了您的利益，轉移您的餘額至新帳戶。如果您未在帳戶關閉前用畢餘額，您可聯絡紐約子女扶養簽帳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申請餘額支票。

您關閉您的帳戶。 如果您關閉您的帳戶時，所有交易皆已結清，且沒有餘額，您的帳戶將關閉無法進一步使用。如果還有餘額，您可以在關閉您的帳戶前使用您的卡片，將餘額用盡。或者，您可洽詢紐約子女扶養簽帳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申請您帳戶餘額的支票。您明白，您在關閉通知後仍須為產生的負餘額負責，且與本合約內開放帳戶所述內容一致。您同意在帳戶關閉後銷毀您的卡片。

14. 無主財產。

任何無人認領的餘額將於州法律闡明之一段時間後，按州法律要求，作為無主財產回報並匯寄予適當的州政府。我們將資金交予州政府後，我們對您即無資金方面的責任，而您須向適當的州政府申請取回您的資金。

15. 準據法／可分割性。

本合約由美國法律及規範管轄，且於某程度上由北卡羅萊納州法律及規範管轄。本合約的任何部分若遭判無效或無法執行，並不會影響本合約的其他部分。

16. 英文文件管轄。

若您申請，我們可以提供服務，以西班牙文傳達部分資訊給您。任何可能必要的法律澄清，將基於英文版的使用及申請，包括但不限於本合約以及收費表在內。

銀行收費表

紐約子女扶養簽帳金融卡交易的銀行費用，每天都會由您的帳戶收取。

無償服務	
購物交易	費用
於店家購物 (簽名、使用 PIN 碼、線上、電話或郵寄購物)	不收費
ATM 交易 *	費用
ATM 餘額查詢 (所有 ATM)	不收費
拒絕的交易 (僅限 ATM)	不收費
其他服務	費用
出納員領現 (僅限接受 Mastercard 信用卡之金融機構，且僅限於可用餘額)	不收費
線上、自動、現場或國際客戶服務查詢	不收費
帳戶警示服務	不收費
線上資金轉帳	不收費
郵寄對帳單	不收費
國際交易費用	不收費
發出帳戶結清支票	不收費

收費服務	
ATM 交易 *	費用
Bank of America 或 Allpoint ATM 提款 (美國境內)	每個月免費兩次，之後每次 \$0.50 美元
非 Bank of America 或非 Allpoint ATM 提款 (美國境內)	每次交易 \$0.50 美元
ATM 國際提款 (所有美國境外 ATM)	每次交易 \$0.50 美元
其他服務	費用
更換卡片 (美國境內)	每年首次換卡免費，之後每次 \$5.00 美元
更換卡片 - 快速 (另外收費)	每次申請 \$12.50 美元

* ATM 業主可於特定 ATM 交易上外加「手續費」或「附加費」(應於 ATM 上張貼額外費用標示)；然而，您使用 Bank of America 或 Allpoint 的 ATM 均不會外加手續費或附加費。Bank of America ATM 或 Allpoint ATM 亦即於明顯處顯示 Bank of America 或 Allpoint 名稱及標誌的 ATM。美國境外的 ATM 皆無法處理餘額查詢。

當您請求比可用餘額高，或者輸入錯誤的 PIN 碼四次後，即會導致 ATM 拒絕交易。

備註：若有任何關於上方收費表的疑問，請洽詢紐約子女扶養簽帳金融卡客戶服務中心 (New York Child Support Debit Card Customer Service Center) 1-844-323-7637、1-866-656-5913 (無障礙專線)，或致電 423-262-1650 (美國境外付費電話)。若對您的子女扶養付款金額有任何疑問，請洽詢紐約州子女扶養協助專線 1-888-208-4485 (無障礙專線：1-866-875-9975)。

本簽帳金融卡由 Bank of America, N.A. 核發，為 Mastercard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所授權。Mastercard 為 Mastercard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ed 之註冊商標



紐約子女撫養簽帳金融卡 存款合約

生效日期：2017 年 5 月 1 日



DPP-046526